

护理学院实验教学中心开放实验室 使用与管理规程

第一条：为发挥实验教学在创新型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，满足大学生自主学习、自我完善、自我提高的要求，开放实验室，作为大学生科技创新的实践基地，并采取有力措施，保证开放实验的正常进行。

第二条：开放实验室的主要功能：

- 1) 满足学生提高实验基本操作技能的训练需要；
- 2) 满足学有余力的同学提高实验技能和接收超前训练的需要；
- 3) 服务于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。

第三条：开放实验的组织与管理。开放实验室的管理由机能学实验室设有专人负责。

第四条：实验的条件保障。开放实验所需仪器，实验室负责提供。

第五条：课题来源。开放课题主要来源于学生的自主立题和教师指导立题，向学生自主立题进行倾斜。鼓励学生将拟参加“挑战杯”等竞赛的课题作为开放课题进行申报和预研。

第六条：开放实验室的服务范围。开放实验室除面向本院学生外还对全校和校外开放，鼓励其它学院的学生参加本院学生的课题研究，鼓励其它学院的学生成立小组到机能实验室申报开放课题，鼓励优秀的中学生利用开放实验室的条件申请和开展科研活动。

护理学院

2003.9